

出纳用公款炒股会计怎么办 - - 您好，请问出纳在新财务人员工作之前已经发生了挪用公款行为，请问财务负刑事责任吗？谢谢你 帮我解答-股识吧

一、老板交代财务出纳洗钱，会计知道怎么处理

会计法上说企业法人承担全责，财务主管也是有责任的，也有具体的处罚条列，好像没说出纳什么事。

二、我挪用公款炒股亏了怎么办？我不想坐牢

股市有风险，入市需谨慎股市是高风险市场，原则上只用自有的资金进行炒股票，而且不能把全部的身家压上去。

毕竟有的时候涨但是跌的时候可能更多，A股市场牛短熊长，已经有差不多30年历史，几乎都是这样的。

不考虑风险，挪用公款炒股票，这是自己挖坑往里跳。

那就看这个坑有多大了能否跳出来。

跳出来了，能不能被发现？因为还要把这个坑填好了，因此最好的办法是马上把这个坑填上个人看法，仅供参考

三、出纳挪用公款，会计怎么办？

如果小额短期让出纳马上归还公款，下不为例。

如果金额大时间长，马上向公司领导汇报，采取必要的措施，如果金额巨大公司要马上报警，追究其刑事责任。

四、挪用公款炒股，财务人员负什么责

一、罪与非罪的认定是关键，如果认定有罪，那判起来还是很重的。

二、根据描述，基本上还是构成挪用公款罪。

主要还是要看出纳与直接领导之间的犯意沟通。

如果出纳是被直接领导所骗，以为直接领导挪用的公款是用于本单位的公务活动的，这只能算是违反财经纪律；

如果出纳明知直接领导是用于其他目的，与公务无关的，那出纳构成挪用公款犯罪。

1、出纳未经正常程序，擅自同意直接领导拿钱。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如何认定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有关问题的解释》第一条规定：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以个人名义将公款借给其他自然人或者不具有法人资格的私营独资企业、私营合伙企业等使用的，属于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

2、挪用公款罪的前提是故意，即明知是公款而擅自挪用至于出纳挪用公款的动机则可能是多种多样的，有的是为了营利，有的出于一时的家庭困难，有的为了赞助他人，有的为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有的是为了巴结讨好领导（本案中的出纳即是）。

动机如何不影响本罪成立。

三、本案涉案金额特别巨大，仍有1000万未归还，如认定是共犯，则可处十年以上或无期徒刑。

本案的挪用人与使用人是不一致的。

当挪用人（出纳）与使用人（直接领导）不一致时：1、如果挪用人不知使用人利用公款进行非法活动时，只能根据挪用人的明知内容，按照挪用公款进行营利或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处罚。

2、如果挪用人知道使用人用公款进行非法活动的，则按挪用公款进行非法活动处罚；

3、刑法规定：犯挪用公款罪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挪用公款数额巨大不退还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

4、量刑时，出纳家庭情况，不是法定的从轻情节。

家中有多个病人需要照顾，可以酌情从轻。

如果认定有罪，这种从轻实际上毫无意义。

五、老板交代财务出纳洗钱，会计知道怎么处理

会计法上说企业法人承担全责，财务主管也是有责任的，也有具体的处罚条列，好像没说出纳什么事。

六、出纳挪用公款，会计怎么办？

如果小额短期让出纳马上归还公款，下不为例。

如果金额大时间长，马上向公司领导汇报，采取必要的措施，如果金额巨大公司要马上报警，追究其刑事责任。

七、公司的钱被投进股市炒股，会计科目应如何计？

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这个科目核算。

盈利或亏损当记入投资收益里核算。

你可以看看初级会计实务，有一章专门讲股票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核算。

八、您好，请问出纳在新财务人员工作之前已经发生了挪用公款行为，请问财务负刑事责任吗？谢谢你 帮我解答

出纳与会计都是财务你的意思是说后来的会计能否负刑责对吧告诉你不会的，挪用公款事实发生在新会计来之前，但之后发现应该立即向财务主管人员汇报如果知情不举会有相应的行政处罚 见议该人写书面的情况向主管汇报
以免担责另外该出纳有无还款能力 如未加以控制可能潜逃
而老总不知情你们都有责任

参考文档

[下载：出纳用公款炒股会计怎么办.pdf](#)

[《股票挂单有效多久》](#)

[《股票违规停牌一般多久》](#)

[《农民买的股票多久可以转出》](#)

[下载：出纳用公款炒股会计怎么办.doc](#)

[更多关于《出纳用公款炒股会计怎么办》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51935621.html>